



# 大力提升“关键少数”法治素养

□张刚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在此过程中,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全面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作为“关键少数”的领导干部,必须具有较高的法治素养与之相匹配。这既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内容,也是其必然要求。

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十分注重法治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在推进法治建设过程中,各级党委和政府特别注重领导干部法治素养的提升,并取得明显实效。

法治意识不断增强。新时代以来,作为“关键少数”的领导干部,其法治意识和党的十八大之前相比,在总体上有了明显提升。在具体工作中,多数领导干部逐渐重视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运用。尤其是随着法治进程的不断推动和人民群众法治意识的不断提升,“关键少数”在面对群众诉求,化解矛盾纠纷时,更多注重在具体问题的解决中,寻求法律依据。在无明确法律规定时,也多从党内法规、习惯传统等其他规则体系中寻求相关依据,说明“关键少数”的法治意识尤其是规则意识在不断提升。

## 进一步提升“关键少数”法治素养的主要举措

加强法律学习,树立法治意识。学习法律制度是强化“关键少数”法治素养的关键之举。在学习方式上,不应局限于具体法律条文的学习,而应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系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在学习内容上,应首先强化宪法学习,且重点学习与本职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同时注重把握法律的基本原则、立法宗旨,以及法律所蕴含的价值理念,从而提升法律学习实效。在强化法律学习基础上,还要进一步树立法治意

识。“关键少数”应保持对法治的自信心和责任感,从思想深处认识到我国法律是党的意志、国家意志和人民意愿的统一,相信通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可以实现自己的领导目标。在工作生活中,既要尊重和信守法治,又要对法治怀有敬畏之心,将法治作为价值追求和行为准则,通过实际行动不断改善法治环境,并将建设法治国家作为奋斗目标。

“关键少数”除了在理念上强化对法律的认同,在行为方式上,还应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规范用权,自觉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在具体工作中,确保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贯彻始终。执法司法部门的“关键少数”,尤其要做到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严格执法方面,应严格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在公正司法方面,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确保案件质量进一步提升。从而实现执法司法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只有“关键少数”依法严格规范用权,才能进一步强化法治权威,提升法治素养。

强化法治实践,培养法治能力。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关键少数”法治素养的提升,离不开法治实践。因此,应拓宽法治实践具体方式。一是全面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通过出庭应诉,参加庭审,加强对诉讼程序,法律时限,证据规定等方面的认识,进一步提升“关键少数”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二是积极参加普法宣讲,采取多种渠道和方式,弘扬我国传统法治文化,积极引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三是积极参加信访维稳,矛盾化解等具体工作,尤其是通过积极介入一些和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问题,达到不断强化“关键少数”法治素养,提升法治能力的目的。

## 转变政府职能,营造崇尚法治的外部环境

一是提高立法质量。“关键少数”具备良好法治素养的一个重要体现,是能够较好地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于具体工作之中。如果立法质量不高,所立之法就难以有效落实,“关键少数”的法治素养也难有用武之地。因此,应严格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进一步增强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确保立法质量大幅度提升。为提升“关键少数”法治素养,提供良好的法律制度基础。

二是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法治政府建设状况直接影响着整体外部法治环境的优劣。如果政府及其部

门不能做到依法行政,乃至偏离法治,“关键少数”也很难提升法治素养。为此,需要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同时政府及其部门在实施行政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法律保留原则,切实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通过法治政府建设的不断推进,进一步提升整体法治环境,为“关键少数”提升法治素养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障和外部支持。

三是强化权力监督制约。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完善对“关键少数”的权力制约和监督。在权力配置上,防止权力过分集中某些领域或少数群体,形成权力运行的有效制约。在权力公开上,通过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党务公开、司法公开等方式,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在监督重点上,加强重点群体和重点领域监督。对于重点群体的监督,重在“关键少数”中“一把手”的监督。通过发挥民主集中制作用,破解“一把手”监督难题。对于重点领域的监督,应加强对权力集中、资源密集、审批监管、执法司法等重点领域的监督。在政府和市场关系上,强化市场经济就是法治经济的理念,进一步减少对微观经济领域的干预。同时,还应正确处理政商关系,排除行政垄断和地方保护,营造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强化对“关键少数”的权力制约和监督,进一步促使“关键少数”养成依法办事习惯,确保权力在法治轨道上正确行使。

四是完善考核任用机制。在干部考核中,增加法治权重,把能否坚持依法履职作为重要导向,促使“关键少数”在权力运用的全过程中都能做到依法办事,依法决策。在干部选任上,把更多法治人才选拔充实到领导班子中,对于干部选任中出现失察失误造成严重后果和违规问题,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法律责任。从而为“关键少数”法治素养的提升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五是树立全民法治信仰。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在此过程中,作为“关键少数”的领导干部,应发挥带头作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只有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树立全民法治信仰,才能形成全民守法的良好法治氛围,为提升“关键少数”法治素养提供良好的群众基础和社会基础。

作者单位:市委党校(行政学院)系统重点课题“‘关键少数’的法治素养提升研究”(课题编号:QS2022036)的研究成果。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是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是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和核心内容的互联网平台,建好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被列入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要切实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引导广大党员领导干部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髓要义,提升学习效果,助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

## 一、“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是新形势下理论学习传播的新探索、新尝试

打造理论学习的新阵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增强学习本领,在全党营造善于学习、勇于实践的浓厚氛围,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推动建设学习大国。”2019年1月1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正式上线,建设“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学习、建设学习大国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全党全面学习的有力抓手。“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有电脑端和手机端,内容涵盖政治、经济、历史、文化、社会、科技、党史、国际形势等方面知识,突破了以往传统宣传模式的限制,是在移动互联网时代传播理论的新方式,是党员群众干事创业的理论宝库、强魂铸魂的精神家园。

推动理论学习的载体。当前,部分单位仍存在学习方法老旧单一等问题,局限于学习研讨、个人自学等传统方式,学习过程枯燥乏味,不利于充分调动党员群众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而“学习强国”学习平台集“报、刊、台、网、端、微、屏”为一体,是一个具备聚合功能、融通功能、交互功能、保障功能的融平台,功能完备,资源齐全,有利于形成人人想学、人人可学、人人比学,学有所依、学有所成、学有所得的可持续学习态势。“学习强国”蚌埠学习平台开设了“牢记嘱托”“党史学习教育”“视听蚌埠”等栏目,有效整合了各类优质学习资源,引导党员群众唱响主旋律、传递正能量,切实把新思想、新理论送到党员身边。

## 二、积极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助力掀起“指尖”学习热潮

提升学习质量,强化学习效果。要注重发挥“头雁”效应,把“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载体,认真学习平台内重点推荐内容,增进理论修养,涵养理想信念。党员干部要带头注册学习,建立健全“强国通——市县乡村”四级学习管理组,层层压实工作责任,对推广使用情况实行“日提醒、月通报”。要注重激发普通党员干部学习积极性、主动性,与“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宣讲等紧密结合起来,定期开展“微宣讲”“主题党课”等活动,在喜闻乐见的系列活动中提升学习效果,让党员群众真学真懂真信真用,推动理论学习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丰富学习活动,激发学习热情。“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不仅是党员干部学习的“掌上宝”,也是全社会共同学习使用的“加油站”。可通过印制发放“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文创产品、在公交站台设立宣传海报、在电梯广告终端循环播放宣传片、开展“学习强国”“五进”活动等方式,扩大“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覆盖面和影响力,引导党员群众下载注册使用。要积极开展“积分挑战赛”“知识竞赛”“征文比赛”等活动,提升党员群众的参与率和活跃度,让“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走进人们的学习工作,也走进人们的休闲时光,让比积分、学知识、晒收获成为党员群众日常生活的新时尚。

## 三、努力推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融入日常生活,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与理论宣讲同频共振。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深刻学习领会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把“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与理论宣讲结合起来,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中视频会议功能,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讲活动,在“指尖”为群众传递理论知识。蚌埠市组建线下宣讲实践小分队,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海量资源,围绕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等,开展宣讲实践活动。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点内容,创新推出“新时代·新青年”“坚定信念忠诚党 担当使命创辉煌”等宣讲微视频,增强理论学习实效,打通宣传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线上学习平台与线下体验空间相映生辉。统筹推进“线上线下”学习平台建设,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图书馆等场所有机融合,有效整合阵地,资源共享,形成“你方搭台,我方唱戏”的局面。蚌埠市在市图书馆、龙子湖区文化馆、曹山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东升街道施家洼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线下体验空间,打造“学术报告区”“学习分享区”“自助阅读区”“图书推介区”等区域,实现阵地功能融合、协同运行,将“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从线上拓展到线下,让平台建设“看得见、听得到、摸得着”的同时,也让理论学习更接地气。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学习理论上,干部要舍得花精力,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理论学习并非一朝一夕之事,要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将理论学习融入日常,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坚定以党的创新理论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思想自觉,不断增强理论学习的实效,提高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能力,切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加快打造“三地一区”“两中心”、建设幸福蚌埠的强大动力!

(作者单位:市委讲师团)

# 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助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

□陈鑫

# 自觉强化学习意识

□李天成

本领当作第一位的本领,善学习、真学习、深学习,不断掌握新知识、熟悉新领域、拓展新视野。

要强化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当今时代是一个知识爆炸的时代,新知识、新技能、新发明、新创造层出不穷。党员干部如果不抓紧学习,不坚持学习,不刻苦学习,不结合实际学习,不带领组织群众一起学习,就不能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就会出现知识老化、思想僵化、能力退化的问题;就会出现眼界不宽、思路不活、办法不多,难以应对复杂局面的问题;就会耽误自己、贻误发展,损害党和人民的事业。因此,党员干部要把学习作为工作生活的需要、陶冶性情的良方、攀登理想的阶梯、提高人生价值的途径,以“三更灯火五更鸡”的精神、“众里寻他千百度”的毅力,“衣带渐宽终不悔”的

初劲,抓紧时间、只争朝夕、认真学习。

要强化唯恐落后的危机意识。学习的进步是一切进步的开始,学习的落后是一切落后的先导。当前,大量的复杂矛盾、大量的突发事件、大量的难题因素,随时都在考验着党员干部的胆识、魄力、水平,也随时检验着各级党组织的威信、能力、形象。党员干部必须充分认识到如果不抓好学习,不在学习中提高自己,就难以完成肩负的历史责任,就难以应对各种复杂局面。因此,党员干部要自觉克服工作忙没时间学、自己有实践经验不用学、受过系统教育不需学的消极心理,始终保持一种形势逼人、不进则退,任务逼人、不学则退的思想,始终保持一种不学习就会被社会淘汰、不学习就成就不了事业、不学习就不是

称职党员干部的危机意识,不断增强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要强化持之以恒的长远意识。“人之为学,不进则退。”当今世界新科学、新知识日新月异,知识和经验“折旧”速度大大加快。即使是一个爱读书学习的人,如果不肯下苦功夫,长功夫,实功夫,也很难通过读书学习达到获取信息、掌握知识、开阔视野、增长才干的目的。因此,党员干部在读书学习这个问题上,不能“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必须持之以恒、坚持不懈;不能想学就学,不想学就不学,必须一以贯之、始终如一;不能上级强调就学,不强调就不学,必须日复一日、久久为功;不能闲时就读,忙时就不读,必须每天坚持、持久用力,努力在日积月累中提高自己认识问题的能力、开展工作的能力、应对复杂局面的能力。



## 热点话题

毛泽东同志早在抗日战争时期,就曾讲过一段意味深长的话:“我们队伍里边有一种恐慌,不是经济恐慌,也不是政治恐慌,而是本领恐慌……学习本领,这是我们许多干部所迫切需要的。”时至今日,这段话仍然意味深长。学习是党员干部提高素质的必由之路,是党员干部科学履职的必然责任,是党员干部有所成就的必备前提。广大党员干部要自觉强化学习意识,以开放胸襟主动接受新事物,把学习本



## 学习研究



红梅笑春 杜宏云 摄